



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主义神话学 下的拉祜族神话故事《纳布娄斯》

文 / 董春燕

“纳布娄斯”为拉祜语，意为起死回生树，讲述了拉祜族神话里一棵具有起死回生能力的神树的故事。该神话故事主要反映出拉祜族先人对生死和病痛这一自然现象的认识，本文采用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来对其进行分析，探析《纳布娄斯》背后的神话结构及思维方式。

一、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主义神话学基本理论

1955年列维·斯特劳斯在《美国民俗学》杂志中发表了一篇名为《神话的结构研究》的文章。该文中，列维·斯特劳斯从索绪尔的结构语言学出发，用结构主义的方法分析了俄狄浦斯神话和美洲祖尼人出生的神话，对神话之中存在的结构研究方法进行了重要的探索。列维·斯特劳斯认为该神话故事要解决的是“人是一元生（生于土地），还是二元生（男人和女人结合而生）的原生问题，和人是异类生还是同类生的派生问题”。并归纳出，神话故事中总以对立矛盾的思想为基础，这种“两两对立的关系”就是“二元对立”。这种二元对立成了列维·斯特劳斯分析神话的基本模式。后文，列维·斯特劳斯使用祖尼人神话分析的这一例子解释了这个理论。神话中的基本对立是生与死，生与死的对立相当于农业生产和战争厮杀的对立，但在农业和战争之间存在着捕猎

这一中介项，捕猎既与农业的圈养猎犬相似，又和战争中杀死猎物的性质相似。捕猎的对象中有食草动物与食肉动物的对立，中间又有食腐肉（吃肉但不杀死动物）的动物作为中介。列维·斯特劳斯用了逻辑与数字的符号来表达神话里的结构关系，其中的符号含义为：“：”表示左右两边的代码或消息是对立的，“→”表示神话代码在同一神话内或不同神话间的转换。因此，神话故事中的结构转化过程被表示为，“生：死”的对立演化成“农业：战争”，“狩猎”作为一级中介联合了农业与战争之间的对立，而“农业：战争”的对立又转化为“草食动物：食肉动物”之间的对立，“食腐肉的动物”作为二级终结联合了草食动物与食肉动物之间的对立。原文的三元关系表如下：

| 最初的配对 | 第一个三元关系 | 第二个三元关系 |
|-------|---------|----------------|
| 生 | 农业 | 草食动物 |
| | 狩猎 | 食腐肉的动物（乌鸦、土狼。） |
| 死 | 战争 | 食肉动物 |

表1、（出自《神话的结构研究》）：祖尼人神话结构分析表

若用公式表示，则为：

生：死→农业：战争→草食动物：食肉动物

“狩猎”为“农业：战争”这组二元对立中的中介，“食腐肉动物”为“草食动物：食肉动物”这组二元对立中的中介。这样，我们在表中就发现了一级中介与二级中介，每一种关系都通过对立和关联生成了下一组关系。

归结来说，列维·斯特劳斯从中总结出了神话中普遍存在二元对立、中介、结构转换等理论为核心的神话结构模式。使用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去分析神话，有助于我们认识神话背后隐藏含义，本文将使用此方法来理解拉祜族神话故事《纳布娄斯》。

二、拉祜族神话《纳布娄斯》故事简介

《纳布娄斯》虽有多个故事版本，但其内容基本一致。本文主要参考收录在1988年由中国民族文艺出版社出版的《拉祜族民间文学集成》里的《纳布娄斯》故事，该故事流传于澜沧县地区，由扎约口述，张蓉兰记录。根据斯特劳斯“神话素”的含义，将《纳布娄斯》的故事情节整理归纳如下：

- 1、孤儿在深山种包谷；
- 2、孤儿梦到包谷被首领抢走；
- 3、孤儿醒来到地里发现包谷被野猪摧毁；
- 4、孤儿为报复将小野猪打死；
- 5、孤儿看到野猪用神树皮将小野猪救活；
- 6、孤儿带走神树皮；
- 7、孤儿模仿野猪用神树救活村里姑娘；
- 8、孤儿拒绝与姑娘成亲；
- 9、孤儿用神树救活寨子头人；
- 10、孤儿拒绝头人购买神树的要求；
- 11、头人为得神树打死人；
- 12、孤儿为救人暴露神树所在；
- 13、头人砍伐神树欲独占；
- 14、孤儿为保护神树与神树飞上月亮；
- 15、人们做草梯派白兔上天拿药；
- 16、厄莎将白兔草梯吹散；
- 17、白兔、神树、孤儿永远留在天上。

三、结构主义神话学下的《纳布娄斯》

在《纳布娄斯》的故事中，孤儿是一个特别的“联结”，将人世和神树联结起来。笔者就从文中主角“孤儿”的两条故事线路来进行分析：一条线路是（1）—（6）孤儿和野猪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情节，将其最初配对设为孤儿与野猪的对立，（14）—（17）作为理解该组对立的补充情节；另一条线路是（7）—（13）孤儿与族群发生相关故事情节，将

其的最初配对设为孤儿和族群对立。

首先分析的是孤儿与野猪这组配对，从（3）—（5）情节当中，我们可以看到生和死的对立，孤儿用破坏的行动带来死亡，野猪利用神树的力量带来生命，用结构主义符号可表示为：“生：死”。同时，我们可以联系“包谷”和“神树”来深入理解这“生：死”的含义，据情节（1）、（2），包谷是孤儿辛勤栽种的，具有人为属性，而神树是完全生长于自然之中的，具有完全的自然属性，包谷被摧毁以及无法恢复的故事情节，暗示着包谷因带有人为属性无法获得永久寿命，而具有完全自然属性拥有“起死回生”力量的神树，代表着长久的生命力。再联系情节（14）—（17）进一步理解，神树、孤儿、兔子都因意外留在天上获得了永久的生命，而留下地上的生命，都面临着有死亡降临的自然规律。若孤儿和白兔如果没有飞到天上，那么他们也会正常的生老病死，如故事中诞生于人间一直生活在地上的“被打死的野猪”“病重的姑娘”和“得急病过世的首领”，这些都代表着地上的生命是短暂的，是有死亡的，那这便和上文说的生与死的对立具有互相转化的关系了。根据以上分析，我们可以将上述的几个对立和互相转化的关系表示为：

野猪：孤儿→自然：人为→天（长久寿命）：地（短暂寿命）→生：死

列维·斯特劳斯认为二元对立中普遍存在中介。在《纳布娄斯》中，我们得知天和地是互相隔绝的，地上的人无法自由上天，所以才会用草编织成的楼梯让白兔上去拿神树。但是故事中的神树既有地的属性，也有天的属性。其体现在，神树在故事开始的描绘里是生长在土地上的，因为恶首领想要霸占神树去砍伐它，才导致神树飞上了天空，神树从地上飞到天上的情节就体现了“神树”既有地的属性也有天的属性，它作为“天”和“地”之间的中介，联结起了天地，这是第一个三元关系。与此同时，神话故事里也展示了神树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作用，就是其强大的治愈能力，它可以治愈病痛，甚至可以起死回生，那神树所代表的“治疗”含义就出现了，它可以连接第三个二元对立关系“生与死”，意为可以用“治疗”来抚平人的病痛，甚至极佳的治疗可以将濒死的人恢复成健康活力的生命状态。将上述的二元对立和三元关系用图表表示，即：

| 最初的配对 | 二元对立 | 第一个三元关系 | 第二个三元关系 |
|-------|------|---------|---------|
| 野猪 | 自然 | 天 | 生 |
| | | 神树 | 治疗 |
| 孤儿 | 人为 | 地 | 死 |

表 2：《纳布娄斯》神话结构分析表

其次，再来分析该神话故事的另一组配对：孤儿和族群。故事中的孤儿是一个特别的存在，他生下来就被切断了血缘关系——无父无母，独自生活。他虽然生活在族群中，却与群体不尽融合，这也体现在情节（7）、（8）当中——孤儿拒绝与他人构建关系，故事中有意图将孤儿与族群或血亲的联系割裂开来，以及孤儿独自掌握使用神树的方法和知晓神树的存在。同时，故事里还有另一个重要的人物——恶头人，恶头人和孤儿的冲突主要体现在情节（10）—（13）：恶首领想要霸占神树长生不死，而孤儿却认为神树应该造福大家而不是个人占有。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个对立点——神树是个人所有还是集体所有？这就体现出了一个新的二元对立关系，即“个人与集体”的对立关系。将其表示为：

孤儿：族群→个人：集体

另外，故事中孤儿通过一系列偶然事件掌握了神树的使用方法。孤儿在偶发经历中通过观察模仿、回村寨治疗实践，才习得了使用神树的方法，这正是孤儿真正与普通村民最不一样的地方。这些情节体现出了“偶然与普遍”的对立关系，且“偶然与普遍”之间存在着一个“人为”的中介项。孤儿因偶然习得的东西，通过人为的学习将其不断实践并掌握，能把这一偶然事件变成普遍事件。同时，一个普遍存在的事件，通过人为的干预，也可以使其失去普遍性，成为偶然事件。这也体现在故事最后首领人为恶意霸占神树，才使得原本造福于人间的神树突然飞到天上，深化了“人为”作为“偶然与普遍”的联结。将其二元对立和三元关系表示为下列图表：

| 最初的配对 | 二元对立 | 三元关系 |
|-------|------|------|
| 族群 | 集体 | 普遍 |
| | | 人为 |
| 孤儿 | 个人 | 偶然 |

表 3：《纳布娄斯》神话结构分析表

结合上述分析的神话故事结构，我们就能够理解《纳布娄斯》神话故事的思维结构了。《纳布娄斯》是拉祜先民对生死与病痛这一自然现象的思考，死亡具有普遍性又具有偶然性。每一个人都会面临衰老死亡，但是病痛或者意外的发生会使得死亡提前降临，使得死亡变得无法被人们理解或掌握。但是从拉祜先民与自然世代相处的经验中，他们认为天空中的事物是永久存在的，如：月亮。因此天上的东西相对于地上的人或者动物来说具有长久的寿命，他们也希望获得更健康、长久的生命。在长期的自然生产实践活动中，拉祜先民通过一些偶然事件发现了自然之中的一些植物是具有治愈疗效的，它可以治愈人的病痛，甚至能够挽救人的生命，



通过人为的不断学习和掌握，可以用对应的植物治疗病痛，这样就降低了先民因意外病痛死亡的概率。在《拉祜族史》中关于拉祜族的医药与治疗就记载道：“通过长期狩猎生活与疾病斗争，拉祜人民逐渐实践摸索出某些植物的根、茎、叶可治一般性疾病，如头疼发烧、腹泻腹痛及止血消肿等。”该认知在《纳布娄斯》神话中也有所体现，孤儿和野猪正是用树皮治愈了病痛，挽救了生命。同时，神话中的孤儿非常接近于拉祜民间的“草医”，据记载，早期拉祜先民把通过占卜、祭祀等方式来驱除病魔的人称之为“摩巴”（类似于汉语的“巫师”），后来随着拉祜先民对社会生产认识的提高，“摩巴”中一些先进分子开始积极学习、研究和继承民间药方，成了民间草医。

四、结论与意义

《纳布娄斯》神话故事是拉祜先民对生死与病痛这一现象的思考，他们无法理解由病痛带来的意外死亡，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通过发现和学习掌握了治愈的方法，并用此知识来解决由病痛带来的意外死亡这个问题。这是拉祜先民对于自然和生命的积极探索和思考，也是拉祜先民医药领域发展、自然和社会认知提高的体现。他们有着关于人类共同的思维结构和思维原则，他们在发现问题之后尝试着解决问题，有着自己的逻辑思维方式，神话并不是远古先民的迷狂幻想，而是一种“野性的思维”。

【参考文献】

- [1] 叶舒宪，编选. 结构主义神话学 [M].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2011.
- [2] 云南拉祜族民间文学集成编委会. 拉祜族民间文学集成 [M]. 北京：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8.
- [3] 顾晓晨. 中国南方神话中的一种文化起源解释——结构主义视角下的“绝地天通”神话 [J].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学报，2016,9.
- [4] 政协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委员会，编. 拉祜族史 [M]. 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3.

【作者简介】

董春燕（1994—），女，拉祜族，云南省普洱市澜沧县人，学历：硕士研究生，单位：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主要研究方向：神话故事平行。